

居民購買基金的計算

莫·阿·伊·金 著

財政經濟出版社

居民購買基金的計算

莫·阿·伊·金著

商業部專家工作室譯

財政經濟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北京

內容提要

居民購買基金是計算零售商品流轉額的根據。本書敘述居民購買基金的各種來源、計算方法、資料的來源及對資料如何核對，並附有居民購買基金計算方法的指示。這本書可供計劃及商業部門工作人員的參考。

編號：0417

居民購買基金的計算

定價(6)四角五分

譯者：商業部專家工作室

原書名 Расчеты покупательных
фондов населения

原作者 М. А. Итин

原出版處 Госторгиздат

原出版年份 1951年

出版者：財政經濟出版社
北京西鑑布胡同七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發售許可證出O六〇號)

印刷者：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四七七號

總經售：新華書店

55.9, 京型, 62頁, 95千字; 787×1092, 1/25開, 4—24/25印張
1955年9月第一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數(萬)1—1,500

目 錄

序言.....	(5)
第一章 居民購買基金.....	(9)
第二章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	(12)
第三章 居民的貨幣收入.....	(19)
一 工資.....	(19)
二 由農業的收入.....	(23)
三 由銷售商品和勞動報酬所得的其他收入.....	(34)
四 得自財政系統的收入.....	(39)
第四章 居民的貨幣支出.....	(41)
一 對服務費用的支出.....	(42)
二 對財政系統的繳款與儲蓄.....	(47)
三 對社會團體的繳費.....	(48)
四 構成另一部分居民收入的一部分居民支出.....	(50)
第五章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的內容和商品流轉量的確定.....	(52)
一 確定對居民的商品出售量.....	(54)
二 確定零售商品流轉的計劃量.....	(58)
第六章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和商品流轉額的分析.....	(60)
第七章 城鄉居民購買基金的計算.....	(67)
第八章 根據國家銀行出納流轉額計算購買基金.....	(79)
附 錄 居民購買基金計算方法的指示.....	(86)

序　　言

在蘇聯，居民購買基金是計劃零售商品流轉總量及其地區分佈的最重要指標之一。

購買基金的這種意義是被社會主義經濟中商品生產、商品消費和商品流轉之間存在的那些聯系所決定的。

在資本主義經濟中，商品生產的目的是爲了攫取利潤，而在蘇聯則不同，生產的目的是爲了滿足社會的需要和勞動人民個人的需要。只有社會主義經濟才能保證生產和消費的協調發展。斯大林同志教導我們說：“到底必須了解：商品畢竟不是爲生產而生產，而是爲消費而生產的”。●蘇聯的生產計劃是完全根據上述情況，並估計到對商品的需要而編製的。

在蘇聯，人民羣衆的需要是在不斷地增長着。這種增長的基礎，就是資本主義世界所永難達到的國民收入的增長速度以及分配國民收入的社會主義性質。在戰前的一九四〇年，蘇聯國民收入達到一二八三億盧布，比一九一三年的二一〇億盧布增加了五倍多。在戰後年代裏，國民收入仍在繼續飛躍地增加着，例如一九四九年的國民收入較之一九四〇年的國民收入增加了百分之三十六，而一九五〇年的國民收入又較一九四九年的國民收入增加了百分之二十一。國民收入年復一年地不斷增長就保證了勞動人民物質生活的改善及社會主義經濟的鞏固。這就說明社會主義體系下國民收入的分配與資本主義體系下國民收入的分配根本不同。斯大林同志說：“蘇維埃經濟體系就是表明……國民收入的分配不是要保證剝削階級及其許多寄生僕役發財致富，而

●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外國文書籍出版局，一九四九年版，第六一二頁。

是要保證一貫提高工農底物質狀況和擴大城鄉社會主義生產”●。

資本主義條件下商品流通的特徵，就是搶奪銷售市場的殘酷競爭、市場上無限制的投機、物價的經常波動、中間環節的繁多、商業機構的龐大、過高的流通費用和商品加價，這一切都成為勞動人民的重大負擔。在盲目發展的商品生產、商品流通和人民羣衆的消費之間，存在着資本主義所難以解決的矛盾。勞動人民所生產的商品，他們却難以得到。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羣衆消費額（購買力）的增長，總是趕不上生產額的增長，總是落後於生產額的增長，常常使生產陷入危機。

也就是由於有這個原因，所以在他們那裏，在資本家那裏，每逢發生危機的時候，為了維持高度物價和保證高度利潤，人們把“多餘”商品消滅和把“多餘”農產品焚燬是完全合於常態的，而在我們這裏，在蘇聯這裏，要是有人犯了這樣的罪行，那他就一定會被送到瘋人院裏去。”●

蘇聯的商品流通和這種情形完全相反，它是按計劃進行的，這種計劃保證生產、流通和消費之間有直接聯繫。商品通過國營貿易和合作社貿易的溝渠，按照國家規定的價格售給消費者。集體農莊市場也要滿足居民的一部分的商品需要。集體農莊、集體農莊員和個體農民在集體農莊市場上出售他們自己的剩餘農產品。集體農莊市場的商品流轉是在社會主義國家的經濟措施的影響下形成的。

爲了能够把商品售給居民，必須使居民具有購買商品的貨幣資金——即購買基金。這種購買基金是用居民的貨幣收入來保證的，居民的貨幣收入，只有一部分用於非商品的開支和用以儲蓄，但基本上它是居民購買商品的源泉。

在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條件下，貨幣收支的對比關係，以及購買基金和居民的商品購買量之間的對比關係，都不是自發地形成的，而是由計劃確定的。

● 斯大林：在聯共（布）第十六次代表大會上關於中央委員會政治工作的總結報告，外國文書籍出版局，一九五三年版，第八六——八七頁。

● 同前書，第八八頁。

在我們國家裏，消滅了人剝削人的現象和寄生性的消費，實行了“各盡所能，按勞取酬”的社會主義原則。勞動報酬以勞動的數量和質量為轉移。以計劃程序所規定的工資總額、國家採購價格、收購價格，以及最高收購限價，都是實現社會主義分配原則的工具。此外居民所得的卹金、津貼、助學金及住宅建築貸款等的貨幣收入，也是由國民經濟計劃加以規定的。

居民向財政系統的繳款、對各種服務費用的支出以及購買商品的開支，其數額的大小是以國家所定的稅捐率，服務費用率和商品價格為轉移的。國家有計劃地採取措施：用認購公債和向儲金局吸收存款的辦法來動員人民儲蓄。

蘇聯的國民經濟是按照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的規律來發展的。在這種條件下，居民購買基金與以零售價格計算的商品總量之間的互相適合，是由國民經濟計劃所規定的生產的迅速增長和人民消費的迅速增長來保證的。只有在偉大衛國戰爭的年代裏，由於當時商品資源的極端緊張，社會主義國家才暫時容忍了這種適合性的破壞。雖然如此，我們國家在極度困難的情況下，仍然保持了配給商品的穩定價格。僅僅對於超過供應定額的少數商品，才實行了商業價格。由於實行了這種政策，蘇維埃國家才保證對勞動人民的不斷供應並保持他們收入的實際水平。

我國國民經濟高速度的恢復和進一步的發展，使得我們可能在一九四七年廢除配給制，並進行幣制改革，從而為居民購買基金與以零售價格計算的商品總量之間達到完全適合而創造條件。商品的零售價格，是在保證支付能力所及的需求與商品供應之間的適合的水平上而規定的。

為爭取提前完成戰後斯大林五年計劃而展開的全民運動，對商品現存量和居民購買基金之間的保持適合創造了新的條件。在廣泛貫徹斯達哈諾夫的工作方法、動員國民經濟的潛在力量和進一步對國民經濟進行技術裝備的基礎上，工農業產品增長得特別迅速。這就使得有可

能不斷地降低商品的零售價格。

從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到一九五一年三月，國家零售價格已降低四次。職工的實際工資在一九四八年增加了一倍多。一九四九年，職工的收入，按每人計算，又增加了百分之十二。由於第三次降低物價，職工的實際工資再增加了百分之十五。物價的降低使得農民在購買商品上的開支減少了。一九五一年的降低物價，又為居民節省了鉅額資金。

居民購買基金與以零售物價計算的商品總量之間的互相適合是根據商品生產不斷的增長、蘇維埃盧布進一步的鞏固和居民購買力的增長的情況而有系統地加以規定的。為了使購買基金能被居民利用，必須具有適合居民需求的商品。調運計劃就會保證商業網備有這些商品。商品調運的不合理就能導致某一地方商品積壓，而在另一地方却又發生商品短缺的現象。在這種情況下，一部分商品將不能達到消費者手中，而停滯在商品流通過程裏，這對全部國民經濟會發生不良的影響。斯大林同志指示說：“如果商品不達到消費者手上，那末經濟生活不僅不能十分活躍，反而會根本解體和紊亂起來的。”●

爲了預防這些對國民經濟有害的後果，就必須使商品流轉計劃、商品調運計劃與居民購買基金配合起來。商品流轉的計劃機關，首先是蘇聯貿易部的共和國一級的和地方一級的機關，應該很仔細地研究居民基金的總量及其分佈情形，並且應該完全根據這種情況來擬訂商品流轉計劃及商品總量的分佈計劃。這種研究必須按照地區，即按照省、市和區來進行。

自從配給制廢除以後，研究居民購買基金和在計劃商品流轉時如何估計購買基金這一問題，就具有特別的意義。在開展的蘇維埃貿易的情況下，消費者有權要求充分滿足其支付能力所及的商品需求。這種要求，只有在根據居民購買基金總量及其分佈情況來計劃商品流轉和商品總量的分佈時才能得到滿足。

●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外國文書篇出版局，一九四九年版，第六一二頁。

第一章 居民購買基金

所謂居民購買基金就是用以購買商品的貨幣資金。這種購買基金的大小就決定居民支付能力所及的商品需求。

但是，只有作為支付購買商品之用的貨幣資金，才列入購買基金之內。集體農莊莊員按勞動日所得的農產品，以及職工們由個人園地所得的農產品都不能列入購買基金之內。為了要使這些農產品成為購取商品的資金來源，就必須事先把這些產品售出。居民由於出售農產品及其他物資而握有的現金，才可計入購買基金之內。

表面看來，既然購買商品的資金出自購買基金項下，那末，一切商品購買的總額應該構成全國居民的購買基金的總額。但實際上全部居民的購買基金要比一切購買商品的總額低得多。例如，在某一個地區，工人的購買基金是一億五千萬盧布，集體農莊莊員的購買基金是五千萬盧布，總計兩億盧布。工人由集體農莊莊員那裏購買了價值二千萬盧布的產品，又在國營貿易網和合作社貿易網購買了一億三千萬盧布的商品。集體農莊莊員利用自己的全部購買基金（七千萬盧布）在國營貿易和合作社貿易中購買商品。這樣，購買商品總額就成為二億二千萬盧布，較購買基金超過二千萬盧布。

可是，城市居民由集體農莊莊員那裏所購買的二千萬盧布的商品，並未產生、也不可能產生什麼新的資金來源。居民的全部購買基金仍舊和從前一樣，只有二億盧布，這裏只是發生了由城市居民向農村居民的資金移轉。

在計劃零售商品流轉時，我們必須從居民的二億盧布購買基金出發。假如我們考慮到這種計劃對象就是國營貿易和合作社貿易的商品

流轉，那末這種道理更為明顯。各部分居民之間的商品流轉，如前述的二千萬盧布的商品流轉，是不加以計劃的。因為這部分商品流轉的資金來源是城市居民的收入，它業已計入購買基金中。

在計劃商品流轉時，主要的是要知道，居民購買基金是如何在城鄉之間分佈的。農村居民向城市居民出售商品所得的貨幣，增加了農村居民的購買基金並增加了他們在國營貿易和合作社貿易網中購買的商品量。但另一方面，城市居民在貿易網中購買的商品却相應地縮減了。城市居民的收入向農村居民的這種移轉，對於需求的結構是起影響的。農村居民所購買的主要是工業品，而在城市居民的需求中農產品却佔重要地位。這種情況，在計劃城鄉間的商品流轉的分佈時，必須加以考慮。

居民的貨幣收入不是一下子就花光的。一部分閒餘的資金存入儲金局，一部分保留在手裏。後者有極大的機動性。這部分資金是在下一次取得收入之前的那一段時期中花費的，就職工說，就是在他們取得下一次工資之前，就集體農莊莊員來說，就是在他們按國家收購和採購方式向國家交售農產品及在集體農莊市場出售產品而取得的進款之前花費的。

隨着居民的收入和富裕生活的提高，居民所保有的貨幣資金的儲備也增加了，他們可以隨時用這種儲備的貨幣資金來購買商品。雖然如此，這些資金還不能列入購買基金之內。居民總是關心於如何把自己的資金存入儲金局，並使其儲蓄日益增長。存款結餘一般是在不斷增長，它是商品流轉之外的資金。對於居民手中的現有貨幣資金，也必須估計到同樣情形。居民手中的貨幣結餘，隨着貨幣收入的取得而增加，隨後又逐漸減少。可是，在居民手中總保有若干餘額，以保證其日常的花費。隨着貨幣收入的增加而增長的這部分餘額，也是商品流轉之外的資金。由此可見，上面所列舉的那些儲備資金，就其性質來說，是不能列入居民購買基金範圍之內的。

居民購買基金與居民在儲金局的存款和手頭資金餘額之間存在着

一種反比例的關係。因為居民的儲蓄和其手中的現金是一種潛在的需求。潛在需求的增長，就不可避免地要縮減當前的商品需求。相反地，儲蓄和手頭資金餘額的減少，就意味着潛在的商品需求的縮減和當前的商品需求的增加。

“購買基金”和“購買需求”的概念往往被看成一個東西。這是由於兩者之間存在着密切關係。其實，這兩個名詞具有完全不同的內容，前者講的是數量，後者講的是質量。他們之間存在有不可分割的聯系和統一性。貿易機構在自己工作中估計這些數量和質量的因素，乃是發展商品流轉的必要條件。

購買基金和商品需求之間的互相適合，絲毫不意味着購買基金與零售商品流轉額相等。國營貿易網和合作社貿易網的商品流轉額通常要超過居民在這些貿易網中購買商品的總額。這是因為在國營貿易網和合作社貿易網中購買商品的，除了一般居民外，還有國家機關和企業：休養所、托兒所、勞動後備部所屬各級學校、醫院以及各合作社機構。只有在由零售商品流轉總額中減去售予國家的和合作社的機構和企業的商品以後，才能確定居民購買基金和零售商品流轉額之間是否適合。

購買基金總量取決於居民的貨幣收入及其非商品支出的大小。居民的貨幣收入愈高，非商品的支出愈低，則購買基金總量就愈高，不然，則相反。但這也不是說，購買基金在確定居民的消費中只起消極作用。

消費量是由國民經濟計劃規定的。其通過貨幣實現的一部分，應以現有的支付能力所及的需求來保證。因此，支付能力所及的需求的大小，是由國家加以計算的。國家為了提高居民的支付能力所及的需求，不僅利用價格水平，而且也利用其他方法，如提高工資，提高收購價格，降低各種服務的費用率等。

由此可見，如果說居民購買基金是以其貨幣收入和非商品支出來決定的，那末，居民的貨幣收入和非商品支出，則應考慮到用以保證支付能力所及的商品需求所必要的購買基金來加以確定。

第二章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

任何時期的居民購買基金是這樣得出的，即由居民的全部貨幣收入中減去對財政系統和社會團體的繳款和交費、對各種服務費用的支付並減去貨幣儲蓄的增加額。每一時期居民的全部貨幣開支和繳款、貨幣積累的增加額和購買基金的合計應與其貨幣收入相等。這個等式就使我們能夠編製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有許多項目。為了明顯和便於分析起見，我們將平衡表的這些項目按照一定的標誌加以分類。

貨幣資金在流通溝渠中的動向，就是這種分類的根據。居民的全部貨幣收入，分為兩類：由社會主義企業和機關所得的收入及一部分居民由另一部分居民所得的收入。居民的貨幣支出也同樣分為兩類：對社會主義企業和機關的支出及一部分居民對另一部分居民的支出。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各項目的這樣分類，使得我們能了解社會主義機關和企業作為一方面和居民作為另一方面之間的貨幣關係，並了解居民各部分之間的貨幣關係。

今將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按照上述分類列表於後。這個平衡表是由兩個互相聯繫的平衡表所組成的，其中一表反映着社會主義機關和企業與居民之間的資金流通，另一表則反映着居民各部分之間的資金流通。

一部分居民由另一部分居民所得的收入，等於另一部分居民的相應的支出。這個等式是因為某一部分居民的每一項收入針對着另一部分居民的支出。這部分貨幣資金的運動，實質上只是這部分資金的簡單移轉，而數額並無變動。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

(數字是假定的)

貨幣收入	省			總計
	甲	乙	丙	
由社會主義企業所得的收入	80	120	200	400
一部分居民由另一部分居民所得的收入	20	15	25	60
平 衡	100	135	225	460

貨幣支出	省			總計
	甲	乙	丙	
對社會主義企業的支出	70	115	215	400
一部分居民的支出(它構成另一部分居民的收入)	30	20	10	60
平 衡	100	135	225	460

與社會主義機關和企業相關係的貨幣收支平衡表的性質却完全不同。這些收入和支出的完全適合是由於居民的收入是受國家機關和合作社機構的付款所決定的，而這些資金又以下列各種方式返回到這些機構，如對各種服務費用的支付、購買商品的支出以及向財政機構的繳款和交費等。

這兩者之間所能發生差異的，只在於居民手中貨幣結餘的變動。這種差異之所以發生是由於從國家機關和合作社機構取得貨幣資金及其被收回之間要經過相當期間。在各個時期，居民由國家機關和合作社機構所得的貨幣資金，一部分可能留在居民手中。

由於居民手中資金結餘有這種變動，因此在平衡居民由國家機關和合作社機構所得貨幣收入以及居民向這些機構的支出時，必須考慮到居民手中貨幣資金結餘的變動。

但是，在各共和國、邊區、省、市或區的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中，

居民由社會主義機構和企業所得收入及其向這些機構和企業的支出之間，以及一部分居民的貨幣收入與另一部分居民的貨幣支出之間已就不一定符合。各加盟共和國、自治共和國，以及其所屬各省、市、地區等居民之間，都有着密切的聯繫，在某些地點所得的貨幣收入可能用在其他地點。在編製各省（其中心是共和國所轄的市）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時，就會遇到這種情況。各省居民由該省的社會主義企業所得的收入，一部分用在省的中心地點，而該中心地點的居民則將自己的一部分收入用在購買集體農莊莊員們由附近地區運到集體農莊市場來的農產品上。

這種情況反映在前述的平衡表中：當各省居民由社會主義企業所得到的收入與他們向國家的和合作社的企業和機構所支出的貨幣完全符合的情況下，甲省居民由社會主義企業所得的貨幣收入，比較他們的支出超過一千萬盧布，乙省居民超過五百萬盧布，兩省共超過一千五百萬盧布，但同時丙省居民對社會主義機構的支出，却比較其由國家的和合作社的企業和機構所得的收入超過了一千五百萬盧布。

某些省的居民與另一些省的居民的收支則完全相反。甲省居民所支付的資金較之所收得的超過一千萬盧布，乙省居民則超過了五百萬盧布，他們為此而利用了從社會主義機構所得收入的餘額。這些資金被用來補償居民在社會主義機構的支出之超過其由該機構的收入一千五百萬盧布。

居民由社會主義企業所得收入，及其所進行的各種支出和繳款，按照它們的性質，可分為下述兩類：一類是同勞動、商品和各種服務費用的支付有關的，另一類是同通過財政系統和社會團體的資金再分配有關的。

第一類貨幣收支的特點，就在於這種貨幣關係是由於居民和社會主義企業之間銷售商品或供應服務而直接發生的。這類支付額的大小，是由國家用規定工資率，零售價格，國家收購價格和最高收購限價，以及各種服務費用率等辦法來加以調整的。上述貨幣收入基本上是居民

由創造國民收入的那些物質生產部門，如工業、農業、輸運業、一部分商業中取得的。

第二類貨幣收支的特點，就在於貨幣收支的基礎並不是服務供應和商品銷售，而是國家對國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所採取的各種措施。國家為了全國的需要，為了管理、教育、社會保險、社會保障及其他開支而動員資金。在貨幣收支平衡表中，反映着居民由國家所得的卹金、津貼、建築住宅貸款以及其他財政上的援助，並且反映着居民以繳稅、償還貸款、向儲金局存款或購買國家公債等形式所付出的資金。

因此，居民由國營企業和合作社企業所得的貨幣收入及居民對國營企業和合作社企業的支出，應該再分為下述兩小類。

收入方面：

- (1) 由勞動報酬和銷售產品所得的貨幣收入，
- (2) 由財政系統所得的貨幣收入。

支出方面：

- (1) 為購買商品和支付服務費用的貨幣支出，
- (2) 向財政系統和社會團體的各種繳款。

詳細的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是由下列項目組成的：

居民貨幣收支平衡表結構

貨幣收入

甲. 由社會主義企業和機構所得的貨幣收入

(I) 由勞動報酬和銷售商品所得的貨幣收入

1. 工資，包括合作社手工業者的工資，
2. 居民由集體農莊所得的貨幣收入，
3. 居民由出售農產品所得的貨幣收入：

- (子)按照義務交售和國家收購方式，
- (丑)按照最高收購限價方式。

4. 居民對各機構和企業銷售商品，及對它們進行某種服務所得的其他貨幣收入：

- (子)由銷售非農產品所得的貨幣收入，
- (丑)出差費收入，
- (寅)其他收入。

(I) 小類合計。

(II) 由財政系統所得的貨幣收入

1. 鄉金和津貼，
2. 助學金，
3. 公債獎金和中籤還本，
4. 存款利息，
5. 保險賠償金，
6. 銀行貸款。

(II) 小類合計。

甲類總計(I小類加II小類)。

乙. 一部分居民由另一部分居民所得的
貨幣收入

平衡 (甲類加乙類)

貨 币 支 出

甲. 對社會主義機構和企業的貨幣支出

(I) 對各種服務費用的支出和購買商品的支出

1. 對各種服務費用的支出